

▣李欽賢

命題特色

由於李師並沒有使用教科書習慣，因此李師商事法準備是要從老師的文章著手，要特別整理出老師的特殊見解，因為這些都可能成為考點，此外蒐集老師的考古題，做考古題訓練，了解老師出題的類型，也是大家要留心的。

主要之命題科目為公司及票據。公司法部分，老師特殊見解不多，須多注意總則部分。由於老師沒有出版教科書，故老師早期所發表之文章，還是甚有參考價值，建議同學能蒐集閱讀之。票據法部分，相信此科目是所有科目死傷最慘重的一科，老師在票據法一科研究甚深，並且強調結合民法之觀念，不以外校之同學，就連本校之同學亦掌握不了老師學說之精髓。此科準備上實在是相當吃力，目前老師亦無教科書之出版，只有「票據法專題研究」一書，此書雖出版已久，但為老師票據法之精髓所在，強烈建議同學閱讀之，另外若能借到輔大之共筆，對於老師之學說亦較能了解。老師近來在各大法學雜誌發表了多篇文章，亦不可不讀，其中九十三年之重點著重在背書部分，當年亦反應在律師考試上，須多多注意之。老師之票據法博大精深，短時間內不可能窺其全部，建議同學須多花點時間理解。此外，在答題上須注意的是，老師向來不喜歡學生寫得太多，尤其是一些不重要之爭點，故答題上應盡量只就爭點回答之。

重要期刊論著

- 票據債權債務發生之時點(月旦法學教室第 96 期)
- 論支票之止付通知與直接請求權(法學叢刊第 54 卷 第 4 期)
- 發票人之其他債權人得否強制執行止付保留款(月旦法學教室第 74 期)
- 商法專題研究系列之四／論票據喪失之救濟與票據權利之行使(月旦法學雜誌第 163 期)
- 投資公司之通知義務(台灣法學170期)
- 票據債權債務發生之時點(月旦法學教室96期)

▣陳猷龍

◎命題特色

陳老師現已借調至南開科技大學擔任校長，在大學部已經沒有開課了，但陳老師在研究所出題上仍具有重大影響力，過去在輔大主要教授海商法、保險法，上課主要以其最新出版的「保險法」教科書及自編海商法講義為主，老師未有獨門見解，答題須清楚闡明論點，便可取得不錯的分數。

▣黃裕凱

命題特色

黃老師同樣是曾在海運界工作過一陣子的老師，考題上對實務的實際運作亦多有著墨，且老師在保險法和海商法許多問題的討論上，有著和通說實務不太相同的見解，惟老師並未將其見解集結成冊，且其見解多終於海商法，由於邊更考科後已無海商法，保險法部分建議考生向在輔大修課的同學借上課講義筆記來念，相信應能掌握老師的想法脈絡。

重要期刊論著

- 海上貨物運送「一年起訴時效」之性質及「時效延長」之效力(月旦民商法雜誌10期)
- 「No Cure No Pay」and 「Safety Net」(月旦法學教室38期)
- 載貨證券之仲裁條款(月旦法學教室31期)

- 淺談共同海損之過失不論理算原則（月旦法學教室27期）

▣郭大維

命題特色

從英國倫敦大學回來的郭老師，是我國學術界少數前往英國留學的老師，在公司法的考題上，無論是平常校內考試或是文章，均對公司治理的問題多有著墨，因多多注意。

重要期刊論著

- 沉默未必是金—吹哨者法制之建構與企業不法行為之防範([台灣法學雜誌第 216 期](#))
- 以犯罪行為取得內線消息者([月旦法學教室第 121 期](#))
- 我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報酬之規範及實證研究([東吳法律學報第 24 卷 第 2 期](#))
- 〈論股東表決權拘束契約——評最高法院九十六年度台上字第一三四號民事判決〉重點摘錄（月旦法學教室114期）
- 論英國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與實踐及其對我國之啓示（證券暨期貨月刊30卷3期）
- 董事掠奪公司之商業機會（月旦法學教室113期）
- 金融消費爭議解決機制之研究——我國法與英國法之比較（中正財經法學4期）
- 論董事報酬決定機制之建構——從最高法院九十八年度台上字第九三五號民事判決談起（月旦法學雜誌198期）
- 金融機構洗錢防制之國際比較及對我國之啓示（軍法專刊57卷5期）
- 論股東表決權拘束契約之效力——評最高法院九十六年度台上字第一三四號民事判決（月旦裁判時報10期）
- 私募有價證券轉讓之限制——評最高法院九十七年台上字第二七二九號民事判決（月旦裁判時報9期）
- 論公司經營者責任之救濟機制——以公司對經營者補償制度為中心（政大法學評論117期）
- 公司經營者的傀儡遊戲——論公司治理下幕後董事之規範問題（月旦法學雜誌184期）
- 論我國內線交易法制——由英美兩國對證券市場內線交易之規範談起（軍法專刊56卷4期）
- 論敵意併購下目標公司董事之義務與司法審查標準——我國法與美國法之比較研究（輔仁法學39期）

▣郭土木

命題特色

郭老師對實務的熟悉度相當高，對學生解決實際發生問題的能力較為重視，考試也多以實際上發生的問題作為考試的命題。建議參考老師一百年出版的「證券交易法論著選輯」，以個別問題的方式編著非常適合命題，熟讀之後相信對老師的考試能應付自如。

重要期刊論著·非常規交易與掏空公司資產法律構成要件之探討（月旦法學雜誌201期）

- 企業併購訊息與內線交易重大消息明確點認定之探討（中正財經法學4期）
- 跨國上市櫃有關股東權益保護之法律適用與衝突（銘傳法學 15 期）